

证券代码：920247

证券简称：华密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49

## 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6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藏稳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6,072,32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686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  
公司总经理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26,072,323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马钰锋、王辰然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均为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河北华密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22 日